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城都字第110236740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變更萬巒都市計畫（部分國小用地為機關用地（機六））（配合屏東縣政府警察局萬巒分駐所暨潮州戶政事務所萬巒辦公室興建計畫）」案計畫書、圖，請周知。

依據：

一、都市計畫法第21條、40條。

二、內政部110年6月11日內授營中字第1100808928號函。

公告事項：

一、「變更萬巒都市計畫（部分國小用地為機關用地（機六））（配合屏東縣政府警察局萬巒分駐所暨潮州戶政事務所萬巒辦公室興建計畫）」案計畫書、圖，自民國110年6月25日起公告實施，並依建築法、都市計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實施建築管理。

二、於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及萬巒鄉公所，均陳列本計畫書、圖供民眾閱覽。

縣長潘孟安